

中共焦作市审计局党组文件

焦审组〔2023〕8号



中共焦作市审计局党组关于 2022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2年，焦作市审计局在市委、市政府、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和上级审计机关的正确领导、指导下，全面落实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积极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以高质量法治政府建设促进审计机关依法全面履行职责，服务保障全市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现将

有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统一领导，大力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保障

一是落实审计机关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党组会议或局长办公会议，总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认真研究谋划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解决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重大问题，推动责任落实。**二是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审计机关普法工作的头等大事。**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审计机关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全过程、各环节。**三是扩大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覆盖面。**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同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结合起来，发挥好审计机关各类普法阵地的作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向面上拓展、向基层延伸、向群众贴近，促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农村、进机关、进社区、进网络，推动全社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四是深入学习宣传相关法律和党内法规。**以宪法、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相关法律和党内法规，坚持把党内法规纳入审计干部学习教育和培训重要内容，组织审计干部积极参加相关法律和党内法规专项知识培训和竞赛，推动党内法规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二、完善监督体制机制，强化对权力的制约监督

一是加强审计执法监督。健全常态化审计执法监督机制，坚

持审前廉政谈话、审中明察暗访、审后廉政回访，重点关注违反财经纪律、廉政纪律、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工作纪律等，确保审计干部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审计监督权。强化审计现场的管理监督，落实审计项目公示和审计工作监督举报制度。二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认真履行党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职责，严格执行向党委审计委员会请示报告制度，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持续改进纪律作风，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认真执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制度，接受询问和质询等制度，及时研究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自觉接受民主监督，及时研究办理政协委员提案。依法及时调查处理涉及审计机关人员违法行政行为的投诉举报，推动监督常态化。三是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行政复议工作，认真学习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等相关制度，支持法院生效的判决、裁定。四是积极响应行政调解、处理行政争议纠纷工作。印发了《焦作市审计局关于开展行政调解工作的实施意见》《焦作市审计局行政调解依据目录》，明确了行政调解的范围、原则和程序、行政调解的目标与任务、行政调解的保障措施，设立了行政调解室，编制行政调解流程图，规范行政调解工作。2022年未发生行政调解事项。五是加强审计机关统计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计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执行统计制度，夯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

弄虚作假责任制，严格责任追究。设置了 1 名专职统计工作责任人，常态化开展审计干部计划统计工作教育培训，提高审计机关统计数据质量。

三、大力提升机关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法治水平

一是**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制定领导干部学法计划，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点学习内容，举办了 2 期领导班子参加的法治专题讲座和 1 期领导干部参加的法治专题培训。坚持党组会议、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确保每季度至少开展 1 次集体学法。二是**加强审计人员法律知识培训**。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将法治培训列为审计干部教育必修课，针对不同层次的审计干部，开展差异化的法治教育培训；不定期组织开展了学法用法考试、依法行政能力测试。

四、持续推进依法行政

一是**持续推进依法审计，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2022 年 1 至 12 月实施完成审计项目 47 个，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99.9 亿元，其中，违规问题金额 10.4 亿元，管理不规范金额 89.5 亿元。审计促进增收节支 4 亿元，缴纳其他资金 4.3 亿元，促进拨付资金到位 8 亿元，核减投资额 1.8 亿元。审计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处理事项 40 件，移送有关部门处理事项 5 件，追责问责 89 人。提出审计综合报告和信息 29 篇，提出审计建议 161 条。二是**大力改进审核复核审理工作**。优化审核复核审理工作流程，创新审理方式方法，推动复核工作向审计项目实施事前和事中延伸，全面加强

审计现场质量管控；探索建立审计机关容错免责制度办法，把“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贯彻落实到审计监督全过程、各方面，充分发挥制度的导向作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三是深入推进全市审计业务质量检查全覆盖。**坚持每年开展1次全市审计机关审计业务质量检查，狠抓审计质量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四是积极开展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坚持每年开展全市审计系统优秀审计项目评选，积极参与全省全国优秀审计项目评选。

五、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推进公正司法

一是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机制，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和《河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严格落实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持续推进法律顾问制度**，将法律顾问参与决策过程、提出法律意见作为依法决策的重要程序，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在服务依法决策中的积极作用。**二是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根据审计机关高质量履行审计监督职能的需要，对现有审计制度文件进行梳理，不断健全完善审计机关制度体系；认真落实有关要求，加强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审查，落实规范性文件动态清理工作机制，实行规范性文件目录和文本动态化、信息化管理；做好立法协调工作，密切关注有关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工作，对征求审计机关意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草案，及时准确地提出反馈意见，积极推动立法工作法治化。**三是深入推进**

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审计业务指导，不断探索和创新柔性行政执法方式，全面推行审计告知、约谈、建议、公开、回访等行政指导方式，通过非强制性、灵活多样的方式，指导行政相对人依法办事，主动纠正违法行为，实现行政指导与严格执法相互协调。**开展法律风险防控**，根据以往审计发现的问题，结合内部业务科室和行政相对人意见，从行政事业审计、县（市）区审计、国有企业审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社会保障资金管理审计等 7 个方面 54 个领域，全面梳理了行政相对人法律防控的风险点 279 个，制定了《焦作市审计局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风险点及防控措施清单》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审计风险防范提示清单》，明确风险问题领域、问题性质、常见问题表现形式、法律法规依据等，及时提醒相关单位主动预防和化解行政相对人的违法风险。**印发审计整改督导函**，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整改，促进营商环境的改善，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帮助审计对象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工作制度**，指导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推动各单位内部审计工作落实和审计资源共享。**优化监管方式**，在安排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时，实行“一拖 N”的方式，将经济责任、部门预算执行、专项资金和政策执行等审计内容进行融合，提高审计监督效率；发挥审计优势，为被审计对象提供政策法规解读，充分为广大审计对象服务。**四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照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全面加强审计全

过程质量控制，确保各环节依法依规。**持续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做好新修订《行政处罚法》《审计法》等的贯彻实施，全面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加强对全市审计机关的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做好行政执法证件的年度审验、申领工作；加强证件日常管理，及时收回退休人员的执法证件；强化审计执法人员培训，全面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和执法水平。**五是强化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强化法治政府建设领导机制**，根据领导干部和机构职责变化等情况，及时调整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切实强化组织领导；结合审计机关实际，科学谋划制定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并抓好贯彻落实；加强对下级审计机关的指导，实现全市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一盘棋”。**注重法治政府建设研究宣传**，充分运用审计平台，大力宣传法治政府建设，推动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提质增效。进一步完善涉及审计机关的依法行政年度考核指标，统筹抓好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内部审计工作制度机制建立等情况的平台督导及日常动态督导等工作；指导全市审计机关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制度，配合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全市审计机关年度考核，推动全市审计机关形成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齐抓共管、协调推进的良好局面。**六是推进公正司法**。坚持人民立场，以人民为中心，配合好落实司法责任制，保障司法机关独立公正司法。**七是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进一步强化政府网

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和管理，推动政府网站互联互通、数据融合、服务优化，提升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政策解读、为民服务和互动交流水平。做好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我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六、积极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一是扎实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强化“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积极开展主题法治宣传，创新普法宣传方式方法，扩大审计法治宣传覆盖面。二是坚持执法与普法相结合，将普法宣传教育纳入审计监督全过程，在审计实施过程中，开展审计法律法规的宣传解读。三是加强审计机关法治文化建设，注重法治文化与审计文化、审计精神深度融合，积极鼓励和引导审计干部创作法治文化作品。四是推进审计干部助力基层依法治理，依托中站区周窑村脱贫攻坚驻村第一书记、局机关帮扶社区，加强对社会公众的法治宣传教育，推动健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

虽然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做了很多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离市委、市政府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下一步，焦作市审计局将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和审计工作更好地结合起来，进一步转变、提高思想观念认识，充分调动广大审计执法人员

员积极性、主动性，聚焦主责主业，通过法治工作人员尽心尽力、加大考核力度等措施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强化审计监督职能，努力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不断提升法治服务质量、水平和依法行政工作能力，为确保高质量建设现代化焦作、高水平实现现代化焦作贡献审计力量，全力助推我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高质量发展！

中共焦作市审计局党组

2023 年 2 月 22 日

焦作市审计局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22 日印发

(共印 18 份)